

<<马礼逊回忆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马礼逊回忆录>>

13位ISBN编号：9787563346295

10位ISBN编号：7563346295

出版时间：2004-06

出版时间：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作者：[英]马礼逊夫人

页数：320

字数：240000

译者：顾长声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马礼逊回忆录>>

### 内容概要

《马礼逊回忆录》是由马礼逊夫人搜集她丈夫生前所写的日记、书信和文件等手稿编纂而成的。该书描述了马礼逊从出生到成长为一名传教士这一过程以及他作为西方派到中国的第一位新教传教士为开拓基督教在中国的传教事业所作出的贡献：包括第一次将全部圣经翻译成中文、独自编纂了中国第一部《华英字典》等。本书的内容大多都为珍贵的第一手材料，从另一个视角透视了18世纪初中国社会的政治、经济、生活等方面的情况。

## <<马礼逊回忆录>>

### 作者简介

译者简介：

顾长声，江苏省江阴县香山村人，北京大学肄业、曾经担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历史研究所、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中国近代史研究室研究员，美国耶鲁大学历史系访问学者，美国西世界学院客座教授等职。

出版的著作有《传教士与近代中国》、《容闳——向西方学习的先驱》、《从马礼逊到司徒雷登》等。  
现为自由作家。

<<马礼逊回忆录>>

书籍目录

第一时期 1782-1803 从出生到被神学院录取第二时期 1803-1807 在霍克斯顿神学院第三时期 1807-1819 前往中国 创办英华书院 第一节 1807年1月31日到9月8日 从伦敦出发, 绕道美国乘船前往中国 第二节 1807-1809 抵达广州到结婚 受聘为东印度公司译员 第三节 1809-1811 担任译员 伦敦传教会加派传教士去中国 第四节 1812-1814 父亲去世 米怜被派来华 妻子携子女回英国 第五节 1815-1819 东印度公司董事会通知免其职 历年书信往来第四时期 1820-1824 译完圣经 马礼逊赴麻六甲访问 第六节 1820-1822 译完圣经 元配去世 书信往来 第七节 1822-1824 传教会对马礼逊工作的评估 马礼逊赴麻六甲访问第五时期 1824-1834 从回国述职到去世 第八节 1824-1826 回国述职 续弦 预备重赴中国 第九节 1826-1834 回中国继续工作 马礼逊在广州去世附录 马礼逊中英文著作目录马礼逊生平大事年表 顾长声编译名对照表

## &lt;&lt;马礼逊回忆录&gt;&gt;

## 章节摘录

马礼逊为了他的伟大目标，耐心地跟中国老师学习。

但是有一次老师在纸上写了一段中文要他练习背诵时，马礼逊把那张纸接过来，突然当着老师的面把纸扭作一团，丢进壁炉里烧掉了。

这使他的中文老师大为震怒，拒绝再教马礼逊中文达3天之久。

马礼逊跟他的中文老师重新学习之后，他很快地遵照老师的教导学习了中文的写法和认识了不少中国文字，于是他到伦敦博物院借到了一部《新约全书》中文译稿，其中有《四福音书》《使徒行传》和《保罗书信》，只缺希伯来书》。

马礼逊还到英国皇家学会借到了一本《拉丁文&mdash;&mdash;中文字典》，以便查阅。

他的中文老师就开始教授这批圣经读物。

在中文老师严格教授下，马礼逊孜孜不倦地学习，仅仅在几个月的时间，他已全部学完这批中文译稿，取得了很好的成绩。

马礼逊在伦敦学习医学、天文学和中国语言文字，从1805年5月开始，一直学习到1807年1月马礼逊前往中国之前才结束，共有一年零八个月，加上他在霍克斯顿和高士坡两所学校所受的训练和他在宗教信仰及献身精神上的长时期的修养，为其赴中国开始传播基督教新教打下了深厚扎实的基础。

在伦敦学习期内，伦敦传教会安排马礼逊住在史密斯先生的家里。

史密斯夫人是一位值得尊敬的基督徒，她曾善待过不少被派往海外的传教士。

这位夫人对马礼逊的纯正高雅的品格特别器重。

马礼逊后来被派到中国，仍旧一直保持和史密斯夫人密切的通信往来。

马礼逊1805年下半年所写的日记和书信中，有以下几个片断。

1805年8月25日他给他父亲的信中说：“我的时间已安排得满满的，一部分学习中文，一部分学习医学，还不时地要外出证道。

” 10月25日他在日记中写道：“我记得我离开高士坡是在8月4日。

到伦敦之后，我格外忙碌，从一地到另一地，还要去学习医学和念中文。

上帝赐我厚恩，给我健康和力量去做圣工。

10月8日，我的中文老师容三德来同我住在一起教授我中文，这样，我每天都可以有所进步。

威廉·勃朗将在最近几天内从苏格兰到此并将和我一起为去中国作准备。

我祈求上帝使他的到来能大有帮助。

我过多地寄希望于他，而对上帝的期望却不多。

自从我重回伦敦后，我感到对上帝的依靠是不够的。

我绝对地需要上帝赐给我工作的效力。

上帝啊，求你饶恕我，因我过去没有渴望从主得到足够的恩惠。

” 11月5日 今晚我的中文老师问我，耶稣是男人还是女人？他说他以前在中国曾见过一个女人的塑像。

我无法肯定他所指的是什么人。

他说他过去常听说上帝没有脾气，不会发怒。

上帝不给人降灾，如果发生风暴或灾荒，那不是上帝加给人类的。

看来我的中文老师很喜欢谈论上帝是宇宙的伟大统治者。

啊！我祈求上帝启开我的中文老师的心门，能接受在耶稣里面的真理。

11月28日 今天威廉·勃朗到了我处，我停工一天。

我希望上帝祝福我们两人。

他来之后，我的学习计划要完全更改。

我已停止学医，改学数学和天文。

12月9日 当我看到我的中文老师勤读孔夫子的书，而我读上帝的书&mdash;&mdash;圣经却远比他少时，我感到十分惭愧。

## &lt;&lt;马礼逊回忆录&gt;&gt;

12月31日，马礼逊给史密斯夫人的信中写道：“我非常感激您对我的恩待。

如您同意，我将请我的姐姐来探望您，盼您能在属灵的事上帮助她。

今晚是除夕，这一年即将过去，我对永生看得极为重要。

耶稣基督啊！耶稣基督啊！他先我们到天上去，为我们预备地方，再回来接我们同去。

我盼望我也能得到永生。

”1806年(马礼逊24岁)柳，他写几封信给他父亲和兄姐们贺年，并在属灵的事上互相勉励。

你们在1812年3月20日写给我的信，我是在9月21日收到的。

这封鼓励我的信，使我有点消沉的情绪顿时重又激起了热情。

我先前寄给你们我翻译成中文的《使徒行传》，虽然只是圣经的一小部分，却可证明在中国印刷圣经是可行的，且是很重要的。

我很高兴你们对此作出了肯定，以致能鼓励我继续这样做下去。

我确实感谢全能的上帝，因他赐我力量和知识，得以把圣经陆续翻译成中文。

我将用更大的努力进行这项伟大的工程，以达到将圣经全部译完并印刷出版的目的。

上个季度我将已经译完的《路加福音》和数篇劝世文寄给了你们。

现在我正在印刷的有大部分《保罗书信》和《使徒行传》第二版修订本，附加了圈点，因一般的中国书籍没有标点符号，难以阅读。

在印好后，我会寄几本给你们。

上次信中我提到的《教义问答》中文版，已经寄给了博格博士一本。

这次货船即将返英之际，我将再寄几本给你们。

我已经收到大英圣书公会寄赠的500英镑，帮助我印刷圣经。

我已回信给他们表示谢意。

我以作为英国基督徒给中国人的善举的一个中间人感到非常荣幸。

我谨代表我所帮助的异教徒，向大英圣书公会致以衷心的感谢。

我将雇用一些中国人当推销员，以最低价格出售圣经给中国人。

有一个推销员对我说，他是免费将圣经分送给中国人的。

我已在今年夏天送了数百本到福建省，我付了运费。

以下是伦敦传教会给马礼逊有关要他中断与英国东印度公司关系的指示信：亲爱的弟兄：

今年1月6日，我匆忙地写信给你，是要告诉你一个不愉快的消息，就是伦敦东印度公司总部已通过决议，要把你和该公司的关系全部割断，原因是该公司不但看到了你一本中文《新约全书》，也看到我会的一份议事记录，内载有你不顾中国皇帝的禁令，仍在中国坚持做翻译和散发圣书的工作。该公司认为你做了触犯中国政府的事情，特别考虑到你是该公司的一个职员，因此他们免除你任公司译员的职务。

这条消息使我们极为关心。

我们曾向本会同仁提请注意，不要将你出版的书籍送给伦敦东印度公司总部，但却有一位同仁不经意地将你寄来的《新约全书》等中文印刷品送给了该公司的图书馆主任而造成这个后果。

但不论发生任何情况，我们信任你必定会继续做你觉得最重要的工作，那就是继续把圣经全部译完。

上帝早已给你极大的帮助，我们同英国和别国的成千上万的基督徒同声欢呼和感谢上帝，因他帮助你能够达到这个目标。

我们热切地为此事祈祷，希望通过你把圣经全部译成中文出版之后，可以使中国民众永远受益无穷。

本董事会已决定赠送给你一本在巴黎出版的《中文字典》，盼能由这次就要出航到中国去的货船带给你使用，另外还附送给你本会圣工的一些新闻报导等。

米怜弟兄来信告诉我们说，你的身体不太好。

董事会热切盼望你长寿和健康，为此缘故，如你认为有需要出海航行一次以恢复健康，我们不会反对。

你可以认真地考虑去槟榔屿或任何在亚洲的岛屿，也可去好望角，那些地方的气候足以适宜你恢复健康，不一定要回英国休养。

## &lt;&lt;马礼逊回忆录&gt;&gt;

这件事由你自己决定，可能这笔旅费相当可观，也会影响你的工作，但董事会愿意很高兴地承担一切费用。

亲爱的弟兄和你的同工们，愿英明和仁慈的上帝赐福于你们做该做的事。

永远和你一起在主里面的弟兄哈德凯斯尔司库(签字) 伯德书记(签字) 1815年2月15日伦敦

虽然马礼逊已不再是东印度公司的译员，他的名字也已在该公司的名单上勾销，因他不肯放弃他的传教事业；尽管如此，他的译员工作对澳门东印度公司和广州英国商行的业务来说是太重要了，这从给他的免职通知书中可以清楚地看到。

他们以等待伦敦东印度公司总部的进一步说明为由仍旧要马礼逊继续为公司服务当译员。

在前一年中，东印度公司的代表曾与广东省政府官员对中英贸易的不满进行了令人烦恼的谈判。

为了重新调整，公司决定要取消与中国的贸易。

在这样困难的状况之下，像以前经历过的所有状况一样，马礼逊不但是唯一挺身而出与中英双方交换意见的中介，而且由于他的深谋远虑和不妥协的坚定立场，终于使中英双方建立了正确的谅解。

与此同时，马礼逊既保持了英国的名声，又因他对中国的语言和处事态度有着广泛的了解，尤其是他的温和和善于处理问题，也博得中方上下官员的好感。

以下是马礼逊写给澳门东印度公司调查委员会的信，可以看到他对他个人的安全问题存在着忧虑

对两个国家，或两个人而言，双方都各有权利与义务；对统治者与被统治者而言，也各有其权利与义务。

可是，中国人却不承认国家既有权利，也有义务。

他们对外国人的要求是必须绝对地服从中国的法律，在其法律中不给外国人以任何实际的保护。

中国政府禁止中国人教授外国人学习中国的语言，禁止外国人学习中国法律，不准外国人自由去公堂申诉，不准中国人为外国人提供法律咨询。

因此，外国人即使据理力争，还是必须绝对服从中国法律的原则，这就使外国人根本无地自容、无处申诉。

事实上，中国的法律是由坐在公堂上审讯的县官高兴而任意解释和判决的。

从一定程度上讲，中国人是把所有外国人当作敌人的，他们不是把全体外国人当作朋友而看作是魔鬼。

是否任何人都一定要绝对服从那些对人们永远持敌意的法律呢？经验已经表明，中国政府的法律就是要使受审者绝对地屈从，从而判处其死刑，即使外国人完全无罪，或者只是“非预谋的杀人罪”，也难免一死。

中国的巡警过去一直是立即使用暴力拘捕无辜的人作为人质，个别的外国人因此而可能被迫认罪

中国对欧洲人所犯的凶杀案采用的办法是让中国人断言谁是凶手(就算是已经发现了凶手)，然后把该人送交地方官审判后执行死刑。

如果该外国人提出异议，不承认是凶手，中国政府就下令停止该外国人所属的国家与中国的贸易。

倘若禁止贸易没有用，就进而停止供给外国人食物和日用品，企图迫使外国人因挨饿而屈服。

中国政府采取这种敌意手段，不只是对待个别的嫌疑犯，而是反对该外国人所属的国家在广州的外侨

这种手段乃是没有多少公正可言。

中国政府倘若提出让外国人先审讯他们的嫌疑犯，然后将该人押送给中国官府判决和执行死刑，这种办法是任何欧洲人、英国人，或任何外国领事以及东印度公司都没有权力去照办的。

中国政府显示的决心乃是，当一个外国人造成一个中国人死亡后，不论那个外国人是怎样造成中国人死亡的，都必定要对那个外国人判处死刑。

受刑的外国人不管如何为自己的生命申辩喊冤，因中国人是死在他手里的，都必须执行死刑。

因为中国人认为“以命抵命”是公正的。

英国人无权审讯被控杀人的凶手，又不愿将一个无辜的英国人送交给中国人，就造成了英方对所有这类的凶杀案件都拒绝交给中国政府去审讯和判处死刑。

## <<马礼逊回忆录>>

但这不是一件可以任意去做的事，也并非是有意要包庇一个杀人凶手的办法。这是英国人背着英国政府不得已去做的不当行为，也是由于中国政府的不公正和血腥的恶意所造成的。

这种状况属于道德和商业的罪恶，去包庇一个故意杀人的凶手，或是送一个无辜的人去被处死刑，在道德上都属于犯了重大的罪恶。

要找出一个解决办法是不容易的，可是，不论东印度公司或英国政府，都非常明显地忽视了这个严重问题。

仅仅有领事权，而无裁判权，是没有用的。

我想，倘能有一位有权的大法官为英国舰队设立一个副海军司令级的海事法庭，可以解决许多这类的麻烦。

在审讯故意杀人犯时将可解决全部问题，还可以避免中英贸易的中断，减少重大的经济损失。

对中国方面而言，对这类案件的公正审判，将可使他们看到若今后发生的更为复杂的案件也可得到公正的判决。

如果大法官规定几位海事法庭的审判员必须学会中文和通晓中国的法律，那么，大法官就可为某些杀人案进行辩护而避免死刑。

我们有理由可以指望，我所设想的被任命为大法官的英国人，将会逐渐想出一些办法，让中国方面对外国人完全不使用暴力，不中断贸易，或不采取不供给外国人食物和日常用品等措施，也可使外国人不进行反抗。

&hellip;&hellip;



<<马礼逊回忆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